

重庆市渝北区水利局文件

渝北水利许可〔2023〕23号

重庆市渝北区水利局 关于玉峰山环形公路项目水土保持方案准予 行政许可的决定

重庆市渝北区森林公园发展中心：

你单位提交的玉峰山环形公路项目水土保持方案审批申请表（项目代码：2017-500112-54-01-012288）和《玉峰山环形公路项目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收悉，经审查，该申请符合法定条件，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第三十八条、《水行政许可实施办法》第三十二条第一项规定，决定准予行政许可。

一、项目概况

项目位于渝北区玉峰山镇，为新建项目。项目道路等级为四

级公路，由 A 段、B 段、C 段及企业还建段 4 段道路组成，路线全长 7584.692m，其中：A 段为新建，起点位于大堰沟，终点接 C 段终点，设计长度 758.23m，双向两车道，路基宽度 6.5m，设计时速 15km/h；B 段由改建段和新建段组成，起点位于大茅坪，终点接景观大道，设计长度为 4176.462m（其中改扩建段长 2220.00m、新建段长 1956.462m），双向两车道，路基宽度 7.75m，设计时速 20km/h；C 段道路为新建，起点位于 A 段终点，终点接翠微路（森林公园管理中心），设计长度为 1289.00m，双向两车道，路基宽度 6.5m，设计时速 20km/h；企业还建段为改建，设计长度为 1361.00m，双向两车道，路基宽度 6.5m，设计时速 15km/h；项目包括路基工程、路面工程、排水工程、边坡防护、绿化工程等。项目总占地面积 10.72hm²，其中永久占地 5.84hm²，临时占地 4.88hm²。项目总挖方 6.64 万 m³，总填方 6.64 万 m³，无借方和弃方。项目总投资 4628.44 万元，其中土建投资 3182.62 万元。项目已于 2019 年 8 月开工，于 2022 年 7 月完工，总工期 36 个月。

二、水土保持方案总体意见

（一）方案编制所依据的法律法规、技术标准及相关资料等基本正确。

（二）同意方案设计水平年为 2023 年。

（三）同意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界定，水土流失防治责任

范围面积为 10.72hm²。

(四)同意项目水土流失防治标准执行等级为西南紫色土区建设类项目一级标准。

(五)同意水土流失防治目标。

(六)基本同意水土流失防治分区和分区防治措施体系。

(七)基本同意水土保持方案实施进度安排。

(八)基本同意水土保持监测时段、内容和方法。

三、水土保持方案投资

本项目水土保持总投资 496.4938 万元，其中主体已列投资 426.26 万元，方案新增投资 70.2338 万元。方案新增投资中，植物措施 1.10 万元，监测措施 27.71 万元，独立费用 26.42 万元，水土保持补偿费 15.0038 万元。

四、工作要求

(一)根据水土保持法律法规和规范标准，认真做好项目的水土流失防治工作。

(二)及时按规定缴纳水土保持补偿费。

(三)及时组织开展水土保持设施自主验收，并在水土保持设施自主验收通过 3 个月内，向我局报备验收材料(包括水土保持设施验收鉴定书、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和水土保持监测总结报告等)。

(四)本行政许可决定有效期为三年，自签发之日起计算。

- 附件：1. 玉峰山环形公路项目水土保持方案特性表
2. 玉峰山环形公路项目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专家评审意见
3. 专家组名单

重庆市渝北区水利局

2023 年 6 月 27 日

附件 1

玉峰山环形公路项目水土保持方案特性表

项目名称		玉峰山环形公路项目		流域管理机构		水利部长江水利委员会		
涉及省(市、区)		重庆市	涉及地市或个数	—		涉及县或个数	渝北区	
项目规模		四级道路,路线全长 7584.692m,设计车速 20km/h,双向两车道,路幅宽度为 6.5~7.75m。		总投资(万元)		4628.44	土建投资(万元)	3182.62
动工时间		2019 年 8 月	完工时间	2022 年 7 月		设计水平年		2023 年
工程占地(hm²)		10.72	永久占地(hm²)	5.84		临时占地(hm²)		4.88
土石方量(万 m³)			挖方	填方		借方		弃方
			6.64	6.64		/		/
重点防治区名称			三峡库区国家级水土流失重点治理区、重庆市水土流失重点治理区、朝阳河流域水土流失重点治理区					
地貌类型			构造剥蚀丘陵地貌		水土保持区划		西南紫色土区	
土壤侵蚀类型			水力侵蚀		土壤侵蚀强度		轻度	
防治责任范围面积(hm²)			10.72		容许土壤流失量[t/(km²·a)]			500
土壤流失预测总量(t)			1854		新增土壤流失量(t)			1500
水土流失防治标准执行等级			西南紫色土区建设类项目水土流失防治一级标准					
防治指标	水土流失治理度(%)		97		土壤流失控制比			1.0
	渣土防护率(%)		94		表土保护率(%)			/
	林草植被恢复率(%)		97		林草覆盖率(%)			27
防治分区		工程措施		植物措施				临时措施
A 段道路防治区		主体设计:排水边沟 965.40m(已实施);方案新增: /。		主体设计:香樟树 965 株(已实施),挂网植草护坡 0.11hm²(未实施);方案新增:撒播草籽 0.43hm²。				/
B 段道路防治区		主体设计:排水边沟 4810m(已实施);方案新增: /。		主体设计:桂花树 300 株(已实施),灌草护坡 2.69hm²(已实施);方案新增: /。				/
C 段道路防治区		主体设计:排水边沟 1368m(已实施);方案新增: /。		主体设计:柳沙树 8000 株(已实施);方案新增:撒播草籽 0.73hm²。				/
企业还建段防治区		主体设计:排水边沟 614m(已实施);方案新增: /。		主体设计:挂网植草护坡 0.02hm²(未实施);方案新增:撒播草籽 0.35hm²。				/
投资(万元)		232.73(新增 0.00)		194.83(新增 1.10)				0(新增 0)
水土保持总投资(万元)		496.4938(新增 70.2338)		独立费用(万元)			26.42	
监理费(万元)		/		监测费(万元)		27.71	补偿费(万元)	15.0038
编制单位		重庆图强工程技术咨询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		重庆市渝北区森林公园发展中心		
法定代表人		白静		法定代表人		刘小龙		
地 址		重庆市渝北区财富大道 1 号 FFC22 楼		地 址		重庆市渝北区空港大道 476 号		
邮 编		401147		邮 编		401120		
联系人及电话				联系人及电话				
社会信用代码				社会信用代码				
电子信箱				电子信箱		/		

附件 2

玉峰山环形公路项目 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专家评审意见

2023 年 6 月 8 日，渝北区水利局组织召开了《玉峰山环形公路项目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以下简称《水保方案》）专家评审会，渝北区水土保持站、项目法人重庆市渝北区森林公园发展中心、方案编制单位重庆图强工程技术咨询有限公司的代表参加了会议。专家组由冷光义、童憬、王洁组成，冷光义任组长。专家组仔细审阅了《水保方案（送审稿）》，提出了修改完善的具体意见。报告编制单位根据专家组提出的修改意见对《水保方案（送审稿）》进行了补充、修改和完善，形成了最终《水保方案（报批稿）》。经专家组复核，形成专家评审意见如下：

一、综合说明

（一）方案编制所依据的法律法规、部委规章、规范性文件、规范标准和技术文件及采用的资料基本正确。

（二）同意方案设计水平年为 2023 年。

（三）同意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界定，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面积为 10.72hm²。

（四）同意项目水土流失防治标准执行等级为西南紫色土区建设类项目一级标准。

（五）同意水土流失防治目标。其中：水土流失治理度 97%，土壤流失控制比 1.0，渣土防护率 94%，表土保护率不计，林草植被恢复

率 97%，林草覆盖率 27%。

二、项目概况

（一）项目概况阐述基本清楚。

玉峰山环形公路项目位于重庆市渝北区玉峰山镇（项目代码 2017-500112-54-01-012288），道路由 A 段、B 段、C 段及企业还建段组成，路线全长 7584.692m。其中 A 段为新建，起点位于大堰沟处，终点接 C 段，长度 758.23m，双向两车道，路基宽度 6.5m，四级公路，设计时速 15km/h；B 段由改建段和新建段组成，起点位于大茅坪处，终点接景观大道，长度 4176.462m（其中：改扩建段长 2220.00m，新建段长 1956.462m），双向两车道，路基宽度 7.75m，四级公路，设计时速 20km/h；C 段道路为新建，起点接 A 段，终点接翠微路，长度为 1289.00m，双向两车道，路基宽度 6.5m，四级公路，设计时速 20km/h；企业还建段为改建，长度 1361.00m，双向两车道，路基宽度 6.5m，四级公路，设计时速 15km/h；项目周边交通便利，无施工便道；施工场地布置在主体工程占地范围内，施工生活区租赁沿线居民用房解决，无新增占地。项目占地面积 10.72hm²，其中永久占地 5.84hm²，临时占地 4.88hm²。项目挖方 6.64 万 m³，填方 6.64 万 m³，无借方和弃方。项目已于 2019 年 8 月开工，2022 年 7 月完工，工期 36 个月。项目投资 4628.44 万元，其中土建投资 3182.62 万元。项目建设单位重庆市渝北区森林公园发展中心。

（二）项目区自然概况阐述基本清楚。

三、项目水土保持评价

- (一) 基本同意主体工程选址的水土保持评价。
- (二) 基本同意对项目建设方案与布局的水土保持评价。
- (三) 基本同意对主体工程设计中水土保持措施的界定。

四、水土流失分析与预测

- (一) 基本同意对项目水土流失现状及影响分析。
- (二) 基本同意工程扰动地表面积为 10.72hm^2 ，损毁植被面积 7.54hm^2 。
- (三) 基本同意工程建设可能造成的土壤流失总量为 1854t ，其中新增土壤流失量为 1500t 。
- (四) 基本同意水土流失的危害性分析。

五、水土保持措施

- (一) 基本同意项目划分为 A 段防治区、B 段防治区、C 段防治区、企业还建段防治区共 4 个一级防治区。
- (二) 基本同意由主体工程设计的水土保持措施和方案新增的水土保持措施所组成的水土流失防治措施体系。
- (三) 基本同意防治区防治措施布局及水土保持措施典型设计。

1.A 段防治区：

根据现场调查，该区道路两侧已实施排水沟，可绿化区域已实施灌木绿化。部分区域地表植被覆盖率较低，存在水土流失现象。针对现状水土流失区域采取挂网植草护坡及撒播草籽绿化措施。

2.B 段防治区：

根据现场调查，该区道路两侧已实施排水沟和桂花树，边坡实施

灌草护坡。该段水土保持治理效果较好，无新增水土保持措施。

3.C 段防治区：

根据现场调查，该区道路两侧已实施排水沟和灌木绿化。部分区域地表植被覆盖率较低，存在水土流失现象。针对现状水土流失区域采取撒播草籽绿化措施。

4.企业还建段防治区：

根据现场调查，该区道路两侧已实施排水边沟。部分区域地表植被覆盖率较低，存在水土流失现象。针对现状水土流失区域采取挂网植草护坡及撒播草籽绿化措施。

六、水土保持监测

基本同意水土保持监测方案。

七、水土保持投资估算及效益分析

（一）投资估算编制依据正确，费用及定额选择基本合理，编制深度基本满足规范要求。

（二）经审核，项目水土保持总投资为 496.49 万元，其中主体已列投资 426.26 万元，方案新增投资为 70.23 万元。方案新增投资中，其中植物措施 1.10 万元，监测措施 27.71 万元，独立费用 26.42 万元，水土保持补偿费 15.0038 万元。

（三）效益分析方法基本正确，分析结果基本合理。

八、水土保持管理

基本同意组织管理、后续设计、水土保持监测、水土保持监理、水土保持施工、水土保持设施验收等保障措施和要求。

九、其他

本项目已完工，建设单位应根据现状水土流失情况尽快落实水土保持措施，严控控制项目区水土流失，满足水土保持设施验收要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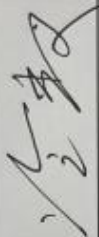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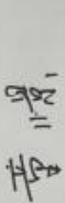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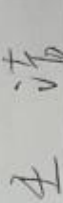
专家组组长：



2023 年 6 月 25 日

渝北区水土保持方案技术审查专家组名单

项目名称：玉峰山环形公路项目

姓 名	单 位	职 称	签 名	备 注
冷光义	招商局重庆交通科研设计院有限公司	正高		组长
童 憬	重庆市水利电力建筑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副高		
王 洁	重庆市水土保持生态环境监测总站渝北分站	工程师		

审查时间：2023年6月8日

